

正本

轉發方式	111年2月4日	收文
保存年限		
平信	第 014 號	文
掛號		

財團法人車輛安全審驗中心 函

地址：505029 彰化縣鹿港鎮鹿工北二路2號
 聯絡人：鄭碩群
 聯絡電話：04-7812180分機7282
 傳真電話：04-7811555
 電子信箱：Brook@vscc.org.tw

241

新北市三重區中正北路61號3樓

受文者：臺灣省汽車路線貨運商業同業公會
聯合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2月10日

發文字號：車安技字第1110001002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補充本中心111年2月10日車安技字第1110000986號函(諒達)之申請受理期限，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旨揭本中心公告大型車輛裝設主動預警輔助系統補助之申請受理期限為111年2月10日至111年3月12日止，請有意參與之申請人於前揭期限內(以郵戳為憑)，備妥相關文件並以掛號信件寄送至本中心，餘相關申請資料及評選事宜仍請參照旨揭函文辦理。



正本：中華民國公共汽車客運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中華民國遊覽車客運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中華民國汽車貨運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中華民國汽車貨櫃貨運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中華民國車輛進口商協會、台北市汽車代理商業同業公會、台灣區車輛工業同業公會、台灣區車體工業同業公會、台灣區電機電子工業同業公會、台灣車聯網產業協會、臺灣省汽車路線貨運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財團法人中華顧問工程司、財團法人車輛研究測試中心、財團法人資訊工業策進會

副本：交通部路政司、交通部公路總局、交通部運輸研究所

財團法人車輛安全審驗中心